肥政办发〔2020〕5号

肥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关于印发肥城市2020年国有建设用地

供应计划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市高新区、经开区，市政府有关部门、有关直属机构：

 　 《肥城市2020年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》已经市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望认真贯彻执行。

肥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0年3月24日

肥城市2020年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

　　为合理利用土地资源，促进土地节约集约、高效利用，保障经济社会健康快速发展，根据我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需求，编制我市2020年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。

　　一、遵循原则

　　1．建设用地供应必须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城市规划，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。

　　2．严格控制增量，努力盘活存量，充分挖掘土地市场潜力，发挥土地资产效益。

　　3．优先保障重点项目用地、城镇棚户区改造及村居改造用地，控制一般性项目用地。

　　二、年度供应总量及分配

　　2020年全市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总量为135.74公顷（2036.12亩），其中，商服用地12.85公顷（192.64亩），工矿仓储用地64.26公顷（963.96亩），住宅用地36.15公顷（542.31亩），交通运输用地3.63公顷（54.5亩），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18.85公顷（282.71亩）。

　　三、土地供应方式

　　严格执行国家供地政策，符合《划拨用地目录》中项目用地可以划拨方式供应，经营性用地和新供工业用地均实行招标拍卖挂牌方式出让，协议出让土地严格按法定程序办理。

　　附件：肥城市2020年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

肥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2020年3月24日印发

[2020建设用地供地计划表.pdf](http://www.feicheng.gov.cn/module/download/downfile.jsp?classid=0&filename=a653afc466574299a0b28095ad002906.pdf)